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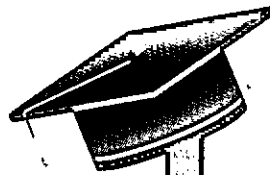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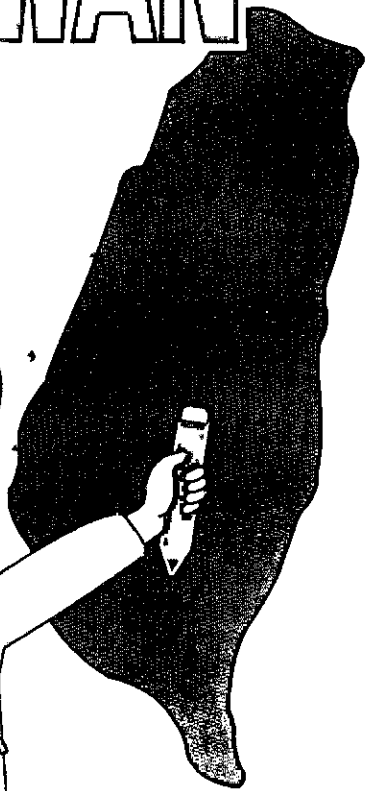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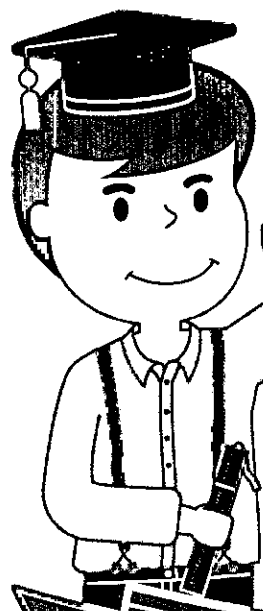
UP GRADE

TAIWAN

學子 歷正

臺

灣



升 級

僑生/港澳生專屬管道

至多4個志願

簡章表件

簡章詳細內容及校系規定
請至海外聯招會網站
查詢下載
www.overseas.ncnu.edu.tw

報名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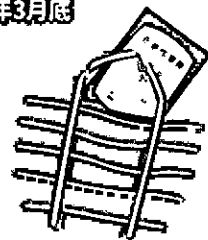
西元2024年11月1日起
至12月15日截止
以臺灣時間郵戳為準，逾期不予受理

郵寄地址

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
54561 南投縣埔里鎮
大學路1號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放榜時間

約西元2025年3月底



在臺灣各大學取得學士以上學位(含應屆畢業)

- 碩士班 採現場或通信報名
- 博士班 通信報名者需將報名表件以掛號郵寄至海外聯招會



海外聯招會研究所
線上講座意願登記
登記至10月15日止



研究所專區



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 UNIVERSITY ENTRANCE COMMITTEE FOR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S

臺灣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TEL: 886-49-2910900 FAX: 886-49-2911182

e-mail: overseas@ncnu.edu.tw 網站: <http://www.overseas.ncnu.edu.tw/>

在臺僑生及港澳生之報名資格

在臺灣地區大學取得學士學位(含應屆畢業)之僑生或港澳生,得依海外聯招會「國內大學畢業之僑生及港澳學生申請碩、博士班簡章」申請入學大學校院碩士班;取得碩士學位(含應屆畢業)之僑生或港澳生,得依上述簡章申請入學大學校院博士班。

海外聯招會研究所 V.S 自行報考各校研究所

兩管道得同時申請

海外聯招會	V.S	自行報考各校研究所 (推薦甄試或考試)
僑生/港澳生專屬 (外加名額)	名額使用	本地生名額
依各校規定備審資料 (如自傳、讀書計畫、推薦函等)	報名方式	資料審查或面試或參加筆試
至多4個志願 (平均錄取志願序1.41)	志願數量	自行向學校提出申請
免報名費 (惟部分志願校系收取審查費 NTD 500 - NTD 1000 不等)	費用比較	依各校規定收費 (NTD 500 - NTD 1000 不等)
依招生名額、各校審查結果 及選填志願序統一發 (平均錄取率達8成)	錄取標準	依國內學生錄取標準辦理

報名方式

由本會依據申請人所填校系志願,將申請表件分轉各校進行審查,並經主管機關審查符合僑生或港澳生資格後,按各校系招生名額、各校審查結果及申請人選填志願序辦理統一分發。

報名流程

Step 1 註冊帳號

- 1-1 以E-mail方式註冊帳號
- 1-2 選擇申請類別
碩/博士班
- 1-3 選擇身分別
在臺僑生/在臺港澳生
- 1-4 逐一答覆相關問題
- 1-5 至E-MAIL收信,依信件指示開通帳號

Step 2 填寫資料

- 2-1 登入帳號
- 2-2 填寫並確定基本資料
- 2-3 選填並確定志願(至多4個)
- 2-4 產生報名表件

Step 3 下載列印表件

- 3-1 申請表(1份) 系統產生
- 3-2 身分證證明文件影本(1份) 必繳
- 3-3 學歷證件(各1份) 必繳
 - A. 在臺灣各大學(研究所)畢業證書影本
(應屆畢業生檢附在學證明)
 - B. 在臺灣各大學(研究所)歷年成績單正本
- 3-4 完成上傳並提交志願校系審查資料 網路上傳

Step 4 繳交表件

請於簡章規定報名期間(2024年12月15日)前將Step3的各項資料,以掛號方式郵寄至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545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

申請人須於西元2025年1月6日(星期一)臺灣時間下午5時前至系統上傳並提交志願校系審查資料,系統將產生「志願校系審查資料上傳確認頁」,並以電子郵件寄發供申請人留存參考,未完成線上提交者,一律不予分發。各系所招生規定及應繳資料請至海外聯招會招生名額查詢系統網址:
<https://student.overseas.ncnu.edu.tw/quota/>

報名Q&A

Q1

請問我是在臺灣地區大學取得學士(或碩士)學位(含應屆畢業生)的僑生或港澳生,可以同時申請海外聯招及各校一般生管道之研究所考試嗎?

A: 可以,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14條及「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第12條,在臺灣地區大學取得學士學位(含應屆畢業)之僑生或港澳生除透過本會申請外,亦可選擇國內一般生管道自行向志願校系報考碩士班推薦甄試或考試,經錄取並就學後仍具有僑生或港澳生身分。(僑生自行報考研究所入學考試者,應依國內學生錄取標準辦理。)

Q3

我是在臺碩士應屆畢業生,報名博士班論文尚未完成怎麼辦?

A: 申請博士班者,若志願校系規定需繳交碩士論文,如因應屆畢業尚未完成論文回試者,須附指導教授簽認可如期完成之證明文件(如:碩士論文初稿等)或等同之學術著作。

Q2

請問我來不及在研究所報名截止(2024年12月15日)前完成志願校系審查資料上傳並提交程序該怎麼辦?

A: 本年申請人須於西元2025年1月6日(星期一)臺灣時間下午5時前,完成志願校系審查資料上傳作業並於本會系統確實按下「確認上傳資料並提交」按鈕,系統會自動產生「志願校系審查資料上傳確認頁」並以電子郵件寄發供申請人留存參考,始完成審查資料提交程序。逾期開上傳截止日,系統即關閉審查資料上傳功能。

未符合前開提交程序者,一律不予分發,申請人不得以何理由要求補繳或追認。

Q4

請問如果上傳作品集檔案過大該怎麼辦?

A: 上傳至YouTube,再以YouTube連結上傳至系統;或是上傳至網路硬碟空間(例:dropbox,google雲端硬碟等)。詳細相關設定可詳閱「國內大學畢業之僑生及港澳學生申請碩、博士班簡章」簡章。